

臺中市向上國民中學 112 學年度藝術才能美術班入學甄試試題

科目：素描

注意事項：

1. 本試題紙上請勿作答。
2. 答案請寫（畫）在試卷上。
3. 本試題紙與試卷應一併繳回，否則依考試規則扣分。

【試題】娃娃、杯與筆

【說明】

1. 限單色手繪，材料不拘，以現場能乾燥、固著者為限。
2. 請依據下列圖1及圖2，畫出以「娃娃、杯與筆」為主題之寫實風格品。
3. 可自行安排畫面之光線、陰影，以及物件之組合、構圖、大小比例。
4. 畫面中不得書寫與呈現任何文字。

【附圖】



圖 1



圖 2